附件1：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度高等教育内涵发展——转型与创新创业教育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省内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实施意见》（辽政办发〔2015〕89号）和《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深化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辽政办发〔2015〕70号）精神，推动我省高等学校全面深化综合改革，主动融入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决定启动2018年度高等教育内涵发展——转型与创新创业教育项目申报工作，现将申报指南（见附件）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8年度高等教育内涵发展——转型与创新创业教育项目包括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等。

二、请各校高度重视，将项目申报工作作为科学制订与实施“十三五”发展规划、整合资源、优化结构、内涵发展、办出水平和特色的重要举措，按照申报指南要求，制定相关工作办法，按时、高质量完成申报工作，确保申报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三、联系方式：辽宁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024-86896698。

附件：

1.[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申报指南](http://www.upln.cn/uploadfile/2018/0818/20180818033005598.zip)

2.[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申报指南](http://www.upln.cn/uploadfile/2018/0818/20180818032957287.zip)

3.[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指南](http://www.upln.cn/uploadfile/2018/0818/20180818032949402.zip)

4.[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申报指南](http://www.upln.cn/uploadfile/2018/0818/20180818032941446.zip)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8年8月17日